

#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藏品數位檔案編碼原則

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正研字第 1033000443 號函訂定

民國 111 年 7 月 19 日正研字第 1113001395 號函修正第六點

- 一、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（以下簡稱本處）為方便管理藏品數位檔案，訂定本原則。
- 二、數位化檔案編碼為數位化工作之重要依循，藏品拍攝或掃描數位化圖檔時皆應依循本原則編碼。
- 三、本編碼原則係參照「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藏品登錄編碼原則」訂定，以藏品原始編號為基礎，依藏品拍攝角度順序編碼；組件之合照以指定方式編碼做為區分。

## 四、平面作品：

1. 包括攝影、繪畫、書法、海報、地圖等。
2. 原則上為每件各一幀數位化照片，於藏品編碼後方加上「-01」作為其數位化編碼。
3. 若需增加局部特寫照片，則由左至右、由上至下依序編碼為-02, 03……等，以此類推。

如：油畫「古寧頭之役」，藏品編碼為 CP09900100

其數位圖檔編碼為 CP09900100-01

## 五、立體作品：

1. 主要為工藝文物類（包含家具）及圖書文獻類。
2. 工藝文物類文物會有多幀數位化照片，以正面照片為-01；其餘各角度照片依背面、側面、上面、底面、內側等次序編碼為-02, 03, 04……等，以此類推。

如：花瓶含底座，藏品編碼為 OF08304200

正面數位圖檔編碼為 OF08304200-01

背面數位圖檔編碼為 OF08304200-02

側面數位圖檔編碼為 OF08304200-03

3. 圖書文獻類文物照片以封面書影（正面）為-01、封底（背面）為-02、書背（側面）為-03、書名頁為-04，若有盒裝或封套則再依序編碼為-05, 06……等。若一個編碼下的圖書為多本一套，則視其書況，只拍攝封面書影及全集書影。

如：先總統蔣公圖像墨蹟集珍，藏品編碼為 PP10100200

封面數位圖檔編碼為 PP10100200-01

封底數位圖檔編碼為 PP10100200-02

書背數位圖檔編碼為 PP10100200-03

## 六、組件合照

若文物由多件部件組成，依本處文物編碼原則，各部件皆有其藏品編號。此

時則以主件號作為組件合照主要編碼。

如：**辦公文具—筆架**，包含筆架及4支毛筆

藏品編碼分別為：

OF08303001、OF08303002、OF08303003、OF08303004、OF08303005

其整組合影照片編碼為OF08303000-1

**銀咖啡用具**，1套6件

藏品編碼分別為：

CR05800101、CR05800102、CR05800103、CR05800104、CR05800105、CR05800106

其整組合影照片編碼為CR05800100-1